派出任务报备表

内地（大陆）教职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因公出国（境）任务****基本信息** |  同志拟于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赴（国家/地区） 执行 任务，计划停留 天，出访费用由 承担。我单位已对该同志进行行前教育，且已签署有关文书。已告知出访人出国（境）前**需登录在线南开网上办事大厅完成出国（境）申请手续；不得随意更改出访日期、行程、路线和任务内容；不得安排短期探亲；（如未有出访国永居权的）执行90天以内因公出国任务不得携带因私护照；执行30天以内因公赴港澳任务不得携带因私港澳通行证**。**本次出访已进行相关内容排查，对于受境外非政府组织（基金会、社会团体、智库机构等）或国际组织资助的项目已经过所在学院（单位）审核。****若违反上述要求，将作违规处理，无法报销相关费用。**  |
| **个人承诺事项** | 本人承诺上述**因公出国（境）任务基本信息真实有效，**目前本人身心健康，在国（境）外期间将严格遵守国家外事管理规定，安全自负。申请人签字：日期： |
| **所在单位意见** | 教育协调专管员签字：日期： | 院（所）领导签字：日期：单位公章： |
| **项目负责单位审批意见**（如无项目负责单位，本栏目可忽略） | 负责人签字：日期： 负责单位盖章：  |